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ATIONAL ARTS HOLDINGS LIMITED**

**國藝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28)

**董事調任、  
更換監察主任、  
授權代表、  
公司秘書及  
行政總裁**

國藝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由二零一一年五月九日起：

## **董事調任**

李錄洪先生（「李先生」）由本公司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

李錄洪先生，40歲，於一九九零年代早期曾任職於國泰航空有限公司。李先生離開國泰航空之後，前往美國波士頓進修，並於美國開展餐飲及塑膠原料貿易業務。李先生於二零零零年回流香港發展，曾加入滙豐銀行、聯邦快遞及美聯集團有限公司等機構。李先生現為地產代理（個人）牌照之持有人。李先生於二零零九年五月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李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直至二零一二年五月八日為止，任何一方可發出一個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李先生亦須按照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之規定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在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李先生每年可收取董事袍金30,000港元，此乃參照其於本公司事務之職務及職責釐定。

\* 僅供識別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李先生於過去三年內並無在其他上市公司出任任何其他董事職位。於本公佈日期，李先生根據首次公開招股後購股權計劃持有150,000份購股權，並根據本公司之新購股權計劃持有50,000份購股權。除上文所述者外，李先生並無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指之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任何股份及相關股份之任何權益或淡倉。彼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資料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50(2)(h)至17.50(2)(v)條條文之任何規定予以披露，亦無其他事宜需知會本公司股東。

## **更換監察主任、授權代表、行政總裁及公司秘書**

李先生已辭去本公司監察主任及授權代表之職務。鄧日明先生（「鄧先生」）已辭去本公司授權代表、行政總裁及公司秘書之職務，惟將繼續擔任本公司之執行董事。李先生及鄧先生已確認彼等與本公司並無意見分歧，且並無其他有關彼等辭任之事宜須告知聯交所及股東。

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主席羅寶兒小姐（「羅小姐」）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監察主任兼行政總裁。

按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第5.19及5.24條條文之規定，羅小姐及本公司執行董事周啟榮先生（「周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授權代表。

黃念欽先生（「黃先生」）已獲委任為公司秘書。

黃先生之簡要履歷載列如下：

黃念欽先生，33歲，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之會員。彼於財務及會計方面擁有逾8年經驗。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各受委人士。

承董事會命  
國藝控股有限公司  
副主席  
羅寶兒

香港，二零一一年五月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羅寶兒小姐 (副主席)

鄧日明先生

周啟榮先生

冼灝怡小姐

非執行董事：

冼國林先生 (主席)

林國興先生 (副主席)

李錄洪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天立先生

崔志仁先生

黃龍德博士

本公佈載有遵照上市規則而提供有關發行人之資料，各董事願就此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任何聲明或本公佈含誤導成份。

本公佈將由其登載日期起在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頁上登載至少七日。